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部分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夏津县经济开发区崔公街与西外环交叉口向北约 500 米路东，夏津津桥焊材有限公司厂区内，租赁闲置厂房，单层建筑，建筑面积 3000m²，钢构结构，内设磨粉区、塑料桶等较大容器滚塑加工区、塑料桶等较小容器滚塑加工区、原辅料存放区、成品存放区等，新购置滚塑成型机、烘箱等生产设备，并配备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箱等环保设施，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暂未设置墨粉工序，达产后具备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的能力。

“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委托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获得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夏津分局《关于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夏环审[2025]7 号）。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71427MAEH89FP6X001X。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竣工，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2026 年 1 月 12 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要求，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分析，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

1.2 验收过程简况

该项目验收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启动。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对项目区域进行了自查，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松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松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1 月 10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松翰（检）字[2026]第 01050 号）。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组织了“年产 800 吨滚塑制

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部分验收）设置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车间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年产 800 吨滚塑制品项目（部分验收），不涉及区域消减及落后产能淘汰。

2、本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不涉及拆迁问题。

浙行塑业（山东）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9 日